

孟县龙华河流域鹤山沟、徐里沟河、上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三次第五标段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JBGC202408037-3)

孟县龙华河流域鹤山沟、徐里沟河、上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三次第五标段
(招标编号：JBGC202408037-3)，确定孟县龙华河流域鹤山沟、徐里沟河、
上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三次第五标段的中标人如下：

一、中标人信息

孟县龙华河流域鹤山沟、徐里沟河、上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三次第五标段：

- 1、中标人：山西国旺兴达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2、中标价：2969682.920 元
- 3、工期：18 个月
- 4、质量：合格
- 5、项目经理：李筠

二、其他公示内容

1、孟县龙华河流域鹤山沟、徐里沟河、上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三次第五标段项目于2024年11月5日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2024年11月8日收到两份质疑函，质疑河南省金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项目经理李俊，注册证号：豫24108105552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经招标人与招标代理公司共同核实，情况属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投标人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国家有关规定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条件。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规定，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第2点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具有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2、本次公示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

